

鄧少琴著

鄧少琴著民族史地論集

上

巴蜀書社

● 鄧少琴 著

鄧少琴西南民族史地論集

巴蜀書社·中國成都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鄧少琴西南民族史地論集/鄧少琴著. - 成都:巴蜀書社, 2001.8

ISBN7-80659-276-8

I . 鄧… II . 鄧… III . ①民族歷史—研究—西南地區—文集 ②地理—研究—西南地區—文集 IV . K280.7-53 ②K927-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1)第 34367 號

責任編輯 王大厚

責任校對 李嘉

封面設計 李文金

鄧少琴西南民族史地論集 鄧少琴 著

巴蜀書社出版發行 成都鹽道街三號 郵編 610012

總編室電話 (028) 6656816 發行一科電話 (028) 6660483

發行二科電話 (028) 6658275 發行三科電話 (028) 6662019

新華書店經銷 成都金龍印務有限公司

成都市外東中和鎮 郵編 610212

電話 (028) 5651045

開本: 850×1168 1/32 印張: 35.75 字數: 720 千

2001 年 8 月第一版 2001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 1—1650 冊

ISBN 7-80659-276-8/K·24

定 價: 80.00 圓 (精裝上、下冊)

本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與工廠調換

恩師鄧少琴教授文集序

余1944年考入四川大學歷史系，受業川康史地于少琴師。從此奠定此生巴蜀史探索之志趣。猶憶1954年在天成鐵路文物隊時，趣迷南詔史。鄧師函教曰：捨近求遠，未盡地宜。乃有《皇澤寺與武曌》之習作。五十年來于四川史稍有知見，乃培育自恩師也。

1951年隨鄧師工作于西南博物院。日聆教誨，助師作業。學師之敬事躬勞，學師之勤作苦讀。數年間浴春風之惠，沐慈儉之恩，乃尊鄧師之勤與正，漸習敬事作仁之教，方有正心修身之開悟。豈只杏林却病，真正心誠意以明明德之傳。恩師之身教之仁範，至今勉懷若耳提面命，追思若孺子之慕。自勉為善正勤敬之人，師實楷模也。

今鄧維思師弟集恩師著作出版，誠天不沒勤正仁德。楊代欣學弟襄理勤勞，乃有今日之出版。兩弟之孝忠，殊慰諸門人尊敬之心。然鄧師博覽勤著之高識已失之多半，或因墨筆抄寫太細，或由全篇紛亂，或因水濕鼠噉，多未入選。尤缺哲思道德諸文，當傳之教未傳。亦嘆，亦幸，有此近百萬字之資料與明識，亦可慰苦學勤正之先師矣。

恩師博覽群書，精妙書法。曾雙鈞《益部漢隸集錄》（有再版縮印本），法書多部存青城山宮觀或弟子處。世多欽佩其清純古樸。

勤正哲仁，哲史佳文。弟子忠孝，書傳老成。

受業弟子王家祐恭序

一九九八年五月十八日 代欣囑作



鄧少琴先生像

《鄧少琴西南民族史地論集》編委會

主任：王家祐

副主任：李紹明 李福華

委員：王家祐 李紹明 李福華 楊代欣

鄧維思 鄧維雍 童華英 蒙 默

魏啓鵬 鄧廷良 溫少峰 孫琪華

駱光華

目 錄

恩師鄧少琴教授文集序.....	王家祐	1
巴史新探.....		1
巴史再探		41
巴史三探		70
蜀故新詮		85
巴蜀史稿.....		127
古代巴蜀與中原黃河流域彩陶南流有關的問題.....		291
巴與濮、蜀		299
巴蜀之先舊稱人皇爲氐族部落之君.....		305
巴人的圖騰.....		312
——兼談圖騰的並存		
涪陵新出土的巴族銅器和錯金編鐘.....		318
江津縣志沿革志稿.....		337
靈山與楚音.....		343
川江古代航運的開發.....		346
談西南的岩棺葬制.....		393
試談巴與牂柯地區有關“船棺”“岩棺”		
葬制的分布情況及其由來.....		399

福建崇安武夷山架壑船葬制初探	421
談我國古代百濮岩棺葬與百越幽岩葬	440
伏羲女媧	487
《山海經》昆侖之丘應即青藏高原巴顏喀拉山	494
三爲成數原于人手四指皆具橫的三個骨節轉運自如 以此推知《易》數亦成于三	506
從長沙出土十二辰宿絹畫推論《山海經》所稱 十二日月出入之山	511
長沙出土十二辰帛畫考	523
試談長沙一號漢墓帛畫內容和尸體保存條件	543
重慶一號橋出土東漢“江州廟官”磚小釋	554
《益部漢隸集錄》後序	557
成都揚子山晋泰始十年墓門浮雕人物	560
北美印第安人之月相、慧深所說《梁書·扶桑國》 之禮俗,有似我國古風	562
梁李膺《益州記》輯存	571
日本栗棘庵所藏南宋《輿地圖》內容釋要	603
栗棘庵所藏南宋《輿地圖》提供我國邊疆北境重要文獻	618
四川榮縣北宋九域守令圖碑發現之經過	630
一幅蜀石刻北宋地圖的校讀和研究	634
試談古代滇與夜郎的族屬問題	651
麼些族與越析詔之關係	664
西昌邛海陷為汙澤出自少數民族傳說	676
江漢流域自古曾為濮人越人舊居	686
駱越銅鼓及其族屬	696
納西族史札記	705

西夏前身乃隴右黨項羌族	729
黨項故地考	742
西康木雅鄉西吳王考	752
元烏斯藏十三萬戶及脫思麻和朵甘思之設置	768
西康建省沿革考	775
文縣鐵樓溝白馬氏寨年終驅疫大典應為《後漢書·禮儀志》 大儺逐疫之遺存	817
氐與白馬	821
白馬人自古相傳之三眼天王	826
貴州高擺榜苗族訪問記	836
近代川江航運簡史	757
公孫長子事略	1058
盧作孚先生事略及其倡導“實業救國”的民生公司	1064
龔有融事略	1080
吾師榮縣蕭綺笙先生傳略	1083
五四運動中以“六言疊韻”爭鳴之愛國詩人吳碧柳	1086
中國科技史家呂子方先生傳略	1096
復旦文科教授吳鈞字劍嵐事略	1101
辛亥年間我在白沙聚奎童年之回憶	1105
詩稿輯存	1114
鄧少琴先生傳略	李紹明 楊代欣 1125
後 記	1134

巴 史 新 探

一、船棺墓提供了巴史研究的新史料

1954年巴縣冬筍壩和昭化寶輪院兩處工地，同時有船棺墓葬和隨葬品出土，兩處雖地隔千里，其文化竟屬於同一範疇，大體與黃河流域戰國時期出土的文物相似，這足以說明巴蜀與中原民族間文化早有交流，發展雖然不一定均衡，但也不是特別落後，這是古時各民族共同努力和創造的結果。

巴縣冬筍壩地區，與《華陽國志》的《巴志》(以下簡稱《巴志》)所載：“巴子……都江州……又立市于龜亭北岸，今新市里是也”，二者可以參證。巴子都的江州，應是今天的重慶，揚雄《蜀都賦》說：“分江並注，合乎江州”，足資說明。“又立市于龜亭北岸”，顯然不是重慶而是江州之西。南齊曾徙江州縣治于僰溪口，西魏曾改此江州縣為江陽，並置七門郡，七門即今江口上游之七孔子，在大江南岸。杜佑《通典》說江州故城在巴縣西，很難作為巴子都江州的解釋。至“龜亭”一名，現在舟行的船夫，猶保留舊稱，稱它為“車亭子”。梁李膺《益州記》云：“此山自益州至此，是為龜亭。”王士禎《蜀道驛程記》說：“過龜亭子，小山巒石孤立江中，今人呼為‘小南海’。”小南海之得名，應始于宋代。《輿地紀勝》卷一七五重慶府：“龜亭山在江津縣西一里岷江中，若龜

形，有古精舍。”精舍指佛舍言，其所供奉者為觀音神像，故俗呼之為小南海。成渝鐵路溯江而上，于其地置站，亦以小南海稱之，車行至此即可望見江中浮出如龜的小山。由小南海經銅罐驛舊鎮，南去重慶九十里，明清兩代，巴縣于此設置水驛。再上則為成渝鐵路設置之銅罐驛車站，舊稱冬筍壩者，即今銅罐驛車站瀕江的河階臺地。西南解放，重慶國營磚瓦廠利用此一臺地高厚黃土層造磚，沉埋二千三百年前之船棺墓葬因而發現，依據《巴志》的記載，定為巴族的墓葬，是有其確實根據的。

冬筍壩先後出土的質地極薄、圓底圓腹、肩有綯紋雙耳的銅罐，在江津上游油溪附近的石羊壩另一磚瓦廠，于施工中亦有發現，可能是同為當時巴族葬地。以此推論，舊銅罐驛之得名，當由開闢市場時以發現此種銅罐因而名之。不一定為滇銅運京取道于此，由“銅官驛”一名而致誤。

巴族墓葬，《巴志》未有說明，《輿地紀勝》曾載：“巴縣西北五里前後有石獸石龜各二，麒麟石虎各一，即古巴國之君也。”《蜀中名勝記》卷十七重慶府引《本志》亦云：“郡學後蓮花壩，有石麟石虎，相傳為古時巴君冢。”此可以今市中區七星崗蓮花池側之巴蔓子墓當之。但所謂石麟石虎之屬，今已無聞，可能為後人紀念蔓子時，用漢族之葬制為之增飾。《名勝記》又謂：“治北康村有小阜二十餘，俗呼古陵，亦曰巴子冢。”此一記載與冬筍壩墓穴之排列有近似之處。但今重慶周圍地區，早經不斷平治，所稱小阜二十餘處至今尚未發現，可能屬於巴族墓葬。所謂巴族墓葬，乃土坑墓葬。

四川的巴族，到了春秋季世，受到楚國的侵逼，一再遷避閬中，閬中是巴族統治者最後的據點，其後被滅于秦，結束了獨立狀況。巴族在此時已退出江州和交通方便、土地肥沃的地區，而避處到宕渠及魚腹荒僻的山區。其仍住原地未遷的，則逐漸與

華夏族雜處而受到融合與同化，而逐漸進步，生活習俗與華夏族無殊。一部分流入湘西之酉、辰、櫛、武、沅五溪的山地，生事更加艱窘，仍然奉其酋長，爭取生存。《隋書·地理志》謂：“荊州諸郡多雜蠻左，其與夏人雜居者，則與諸華不別，其僻處山居者，則言語不通，嗜好居處全異，頗與巴渝同俗。”這是隋代所記的實際情況。到了唐代，曾居留夔州的詩人杜甫有“水散巴渝下五溪”的詩句。賈耽《四夷述》“故老相傳，楚子滅巴，五子流入五溪，各為一溪之長”的說法，是有相當根據的。

又《隋書·地理志》載：“豫州上洛、弘農，本與三輔同俗，自漢高祖發巴蜀之人定三秦，遷巴之渠率七姓居于商洛之地，由是風俗不改。其壤其人，自巴來者，風俗猶同巴郡。”這說明巴族雖經遷徙，他們仍然具有共同居住的條件，或多或少保存其生活的固有形式，延長到相當的時間。

《太平寰宇記》卷一二〇載黔州控臨蕃落十五種，中有“巴”與“白虎”。明代曹學佺所輯《蜀中廣記》和清代顧炎武所輯《天下郡國利病書》，關於四川酉陽宣撫轄境，載有仡僚、冉家、南客族屬的名稱，在明代尚為雜居。明田汝成《炎徼紀聞》卷四謂其“地方有沙坑，深者十五六里，昏黑不辨咫尺，土人以皮帽懸燈而入，鑿岩石而採之，白石若礬謂之砂（即丹砂），……馬坑中往往得‘敗船朽木’，莫測所自”。據上兩項紀載，此地既為巴族聚居，而在土中掘出敗船朽木，似可目之為船棺而為巴族墓葬的另一證據。

古代巴族以船棺作為葬具，見范曄《後漢書》卷八十六《巴郡南郡蠻傳》：

巴郡南郡蠻本有五姓，巴氏、樊氏、瞫（音審）氏、相氏、鄭氏，皆出于武落鍾離山。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

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長，俱事鬼神。乃共擲劍于石穴，約能中者，奉以為君。巴氏子務相乃獨中之，衆皆嘆。又令各乘“土船”，約能浮者當以為君，餘姓悉沉，唯務相獨浮。

此乃本之《世本》一書，略加修飾。據《太平御覽》卷七六九載《世本》原文：

廩君名曰豫（務）相，姓巴（應作巴）氏，（編者注：作者《巴史三探》一文對此說有所更正，參見本書第 70 頁）即與樊氏、譚氏、柏氏、鄭氏凡五姓爭神。以土為軒，雕文畫之而浮水中，其軒浮者神以為君。他姓軒不能浮，獨廩君軒浮，因立為君。

這更具有樸素的神話傳說成分，應即巴族的原始信仰。是則四川古代巴族留存的船棺葬，是有它的歷史根源的。在廩君時代，是五個部落住在一處，互相爭長，最後廩君取得部落首長的地位，那時當已進入農業生產的階段，從需要中促進了陶器的制作和改進，用以貯藏糧食，並已做到入水不沉，且能載重，這應是廩君之族在當時的一大發明，因此其他四姓奉之為君。他本名務相，稱他叫“廩君”，猶之周人稱他的祖先叫“后稷”，應是出于一種紀念形式。

四川古代的巴族在公元前三世紀一部分遷入五溪，今湘西的“土家”也就是巴族的後裔。土家最初見于正史，在北宋仁宗寶元二年（公元 1039 年），稱為“土兵”，其後以“土丁”、“土人”、“土軍”稱之，所以別于苗族。但求之古史，亦有綫索可尋。楚語稱“虎”為“於菟”，“於”讀“烏”，“嗚呼”古作“於戲”。“於菟”急讀

則爲“土”。楚人以其具有“虎”的崇拜，或長于“打虎”，故以土家稱之，此乃楚語的稱號，但土家固自稱爲“比茲卡”。“卡”即家也。今日之土家，已在黨的民族政策光輝照耀下，于五溪的吉首地方，成立了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交錯居住着 175 萬多土家族、苗族、漢族人民，成爲民族團結的大家庭，共同向社會主義的道路邁進，這是史無前例的。在這自治州轄區裏，關於“船棺葬”亦有一些遺跡可尋：

辰州溆浦縣西四十里有鬼葬山，黃閔《元州記》云：其中崖有棺木，遙望可長十餘丈，謂鬼葬之墟。故老云：鬼造此棺，七日晝昏，惟聞斧鑿聲……，七日霽……，見此棺，儼然橫據岩畔。（《洽聞記》）

黃閔，隋代武陵人，博學有詞藝，唐章懷《後漢書·郡國志注》常引用其文，他這一類的記載，是有相當價值的，此應列入“幽岩葬”。又《湖南舊志》：

“沉香船”在瀘溪縣南十五里桐木坳，陡崖半壁，船架其間。

“仙人舟”在永順縣東南渭州河岸，石壁嶙峋，中懸一舟一棺，世傳為仙人跡。

上述記載中，各就所見，有船、有棺，不一定是以同一的標準而加以命名，但船與棺應當看成確有分別。昭化寶輪院同時出土亦有船棺和木槨兩種形式，但那是埋葬入土，與此懸在崖上，有所不同。又清康熙初許續曾《東還記》：

楠木洞稍前，絕壁上石縫中有船，長可八尺許，俗稱仙人所留“沉香船”也。

常德倒水岩仙蛻石，石皆壁立水濱，逶迤高廣，上鑿石竇者十，下臨絕壑。內一竇中藏木棺（棺之小者）五，舊傳為“沉香棺”。土人云：水漲時健兒引絆而上，棺朽，遺蛻尚存。……曩從軍夔門時，有風箱峽者（即瞿塘峽），數仞絕壁中迭置木匣，如風箱者甚多，仰望色如朽木，較棺形則小，其景象頗相類也。

上述二項，由一人所見，顯然有船與棺的分別。沉香是形容棺色黝赤，說明不是近代之物。1958年巫山大溪之獅子崖曾發現木柙，為六塊木板四方兩頭所鑲合，不及成人之長，據聞柙中尚有陶罐和布，被人取去。《宜昌府志》亦載：

箱子崖去城北三十里，相傳土人避亂崖上，有木箱，至今不朽。

亦應與此為同一類型。由於這些記載，得到一個比較，更對《水經注·江水》之載有所了解，其文云：

江水歷峽（空泠峽），東逕宜昌縣“插竈”下。江之左岸，絕岸壁立數百丈，飛鳥所不能棲，有“火燼”，插在崖間，望見可長數尺。父老傳言：昔洪水之時，人薄舟崖側，以餘燼插之崖側，至今猶存，故先後相承，謂之“插竈”也。

此為三峽崖棺見於記載之最早者，《水經》成書不能晚於東漢，而其記載之事更應早於記載之年。這是屬於崖棺的葬制，有別於

入土的葬制，也許如《華陽國志》所記，有似會無之“濮人家”；也許如《蠻溪叢笑》所記，似山徭之“懸崖葬堂”，但有此作為巴族船棺葬的比較研究，那是更有利于分析問題和解決問題的。

二、巴族的別稱及同時代雜居的部族

據史籍所載，巴族的稱謂隨其時代與居住地區的不同，而稱謂亦為之各異，但在用字上“巴”之一名比較成為通稱。巴族被秦滅後，記載有關巴事者，方不立巴之專名，或稱為“夷”，或稱為“蠻”，自蜀漢後，僚族自牂柯遷入，又以“夷僚”並稱，此其大概情形。

常璩《華陽國志·巴志》關於巴之用詞，亦有小的界限，又以其援引古籍，多照舊引用未改，如稱曰“巴人”，是本《尚書·牧誓》“逖矣！西土之人”。此也是《春秋》經傳原來的稱謂。稱之為“巴氏”，是本《世本》，指其族屬而言。稱之曰“巴國”，是以它是一個共同居住，占有固定的區域的獨立的部族。稱他為“巴王”，這是指其首領。稱他叫“巴子”或“巴子國”，這是依照周代階級社會上層的等級而稱之，正如《巴志》所謂：“古者遠國雖大，爵不過‘子’，故吳、楚及巴皆曰‘子’。”這是時代意識的反映，是可以理解的。除此以外，再談幾個不同的名稱，而實質上均為“巴族”。

殷墟出土的甲骨，有“巴方”一名，見《戰後京津新獲甲骨集》。據胡厚宣先生研究的推論，應在殷西北，約當陝西境內，而決非在今日的重慶。顧頽剛等所編《中國歷史地圖集》將“巴方”一名暫置于漢水流域黃金峽地段而未加肯定。假如圖的位置大體不誤，這個巴方是與四川地區相連的。在殷武丁時，應當說是已服役于殷。“巴方”之名，在殷卜辭中出現，可知在公元前十三